**新北市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**

**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考生及家長注意事項暨聲明書**

為了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的防疫措施，維護全體考生及試務人員的健康及安全，相關注意事項如下：

# 防疫處理原則

1. 甄試前請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落實肥皂勤洗手、避免觸摸眼鼻口。落實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(打噴嚏、咳嗽需掩住口、鼻，擤鼻涕後要洗手)。
2. 為配合防疫措施，請考生於考試當日提前至試場報到進行量測體溫及繳交健康聲明書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考生健康聲明書**【4/24(六)考試當日繳交】 | | | | | |
| 報考學校 | 報考科別 | 姓名 | 就讀國中 | 身分證統一編號 | 聯絡電話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請問您過去14天是否有下列情形：  1.是否有發燒、呼吸道症狀(咳嗽、呼吸急促等)或有腹瀉、嗅味覺異常?(有服藥者亦需填寫「是」)  □是  □否  2.是否屬於「社區監測通報採檢個案，尚未接獲檢驗結果」之自主健康管理者?  □是(考場須通報1922)  □否  3. 您是否曾接觸疑似或確診COVID-19之病人或需居家隔離/居家檢疫者?  □是 □否 **考生簽名:** | | | | | |

1. 考生進入校園應配戴口罩，如經勸導仍不配戴口罩，禁止進入校園；於試場內應全程配戴口罩。
2. 不開放家長陪考，若有特殊原因(如身心障礙、重大傷病或突發傷病)，家長得於考試前申請陪考服務，獲同意者始得進入校園。
3. 不設置家長休息區，請考生及獲准陪考家長，儘可能待在開放空間休息。

# 考試處理原則

1. 有發燒、咳嗽等呼吸道不適症狀，或有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告正在進行自主健康管理者，請配戴口罩並配合學校安排至隔離試場應試。
2. 若招生學校因疫情全校停課，須將考試時程延後或作業方式改變時，將公告於本市特招網站(瑞芳高工)及招生學校網站，敬請考生留意。

# 報到處理原則

1. 報到當日前14天內，有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告需居家隔離、居家檢疫、自主健康管理者或發燒者(額溫超過37.5℃)，得簽具委託書委託他人代理報到。
2. 報到當日，若因疫情全校停課，須將報到時程延後或作業方式改變時，將公告於本市特招網站(瑞芳高工)及招生學校網站，敬請考生留意。

# 其他

1. 本注意事項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發布疫情訊息修正之。
2. 防疫期間，相關訊息請隨時留意瀏覽本市特招網站(瑞芳高工)及招生學校網站公告。

~疫情防範時期，敬請協助配合，共同守護你我及他人的健康~